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校園場地借用「各場所使用規則及收費基準表」

場地類別	收費基準	使用規則	備註
活動中心	1. 場地(727m ²): 1,200 元/小時 2. 照明: 300 元/小時 3. 冷氣: 1,200 元/小時 4. 設備: 摺疊桌 30 元/張, 摺疊椅 10 元/張。 5. 音響(含舞台燈光): 200 元/小時	1. 遵守本校開放場地管理辦法暨聽從本校管理人員之指示。 2. 使用時保持場地整潔, 使用畢打掃乾淨, 還原場地。 3. 開放借用時段: (1) 平常上課日 17:00 至 21:00。 (2) 例假日及寒暑假 8:00 至 18:00。 4. 活動中心及多功能教室每次至少需借用 3 小時以上。	1. 使用前須提出申請。 2. 活動內容限辦理有益身心健康之休閒活動及社教文化活動。 3. 借用收費以小時為計算單位, 未足 1 小時者, 以 1 小時計算。 4. 冷氣以每度 6 元計算。 5. 各項場地租借, 須雇用校選助理人員, 其費用以最低時薪 *3 時/次。雇用校內人員則以加班費計算。
	8700 元/3 小時 5100 元/3 小時(不含冷氣)		
多功能教室	1. 場地(335m ²): 1200 元/小時 2. 照明: 200 元/小時 3. 冷氣: 300 元/小時 4. 音響(含舞台燈光): 300 元/小時 6000 元/3 小時		
運動場(下操場)	1,000 元/小時	1. 遵守本校開放場地管理辦法暨聽從本校管理人員之指示。 2. 使用時保持場地整潔, 使用畢打掃乾淨, 還原場地。	
室外綜合球場(集合場)	600 元/小時	3. 開放借用時段: 例假日 8:00 至 18:00。	
文碧二樓會議室	1. 場地: 400 元/小時 2. 照明: 80 元/小時 3. 冷氣: 120 元/小時	1. 遵守本校開放場地管理辦法暨聽從本校管理人員之指示。 2. 使用時保持場地整潔, 使用畢打掃乾淨, 還原場地。 3. 開放借用時段: (1) 平常上課日 18:00 至 21:00。 (2) 例假日及寒暑假 8:00 至 18:00。	
文碧三樓會議室	1. 場地: 300 元/小時 2. 照明: 40 元/小時 3. 冷氣: 60 元/小時		
教室	1. 場地: 200(敬業樓 100)元/小時 2. 照明: 40 元/小時 3. 冷氣: 60 元/小時		
電腦教室	1. 電腦以 3 小時為單位計費, 每時段 1200 元 2. 場地、照明、冷氣 300 元/小時		
集合場停車位	每小時 20 元	1. 遵守本校停車場使用管理辦法暨聽從本校管理人員之指示。 2. 使用時保持場地整潔。 3. 開放借用時段: 例假日 8:00 至 18:00。	
綜合大樓地下停車場(夜間停車)	每月 2,000 元	1. 遵守本校停車場使用管理辦法暨聽從本校管理人員之指示。 2. 使用時保持場地整潔。 3. 使用時段: (1) 每日 18:00 至翌日上午 7:00 (2) 例假日全天	

說明：一、本表依據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要點及新北市立各級學校校園場地借用收費基準表訂定。

二、本表經本校 110.7.2 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呈校長核准後公告實施，修正亦同。